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江苏省文明办  
江苏省民政厅  
共青团江苏省委

苏文明办〔2019〕13号

---

关于举办第四届江苏志愿服务  
展示交流会的通知

各设区市党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民政局、团市委，省有关部门（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促进志愿服务项目化运作、社会化动员和制度化发展，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深入开展，根据省文明委工作部署，定于今年7月初在扬州市举办第四届江苏志愿服务展示交流会（以下简称志交会）。现将有关

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文明实践 志愿同行

## 二、活动时间

2019年7月6日—7日（周六、周日），会期两天。

## 三、活动地点

扬州国际展览中心，地址：扬州市文昌西路420号。

## 四、主要内容

### （一）宣传展示

1. **项目展示：**分设省直展区、设区市展区、试点地区展区和特邀展区。省直展区和设区市展区重点展示面向基层的志愿服务项目和推进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的探索实践；试点地区展区以27个全国和省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县（市、区）为单元，展示组织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的主要做法和优秀项目；特邀展区将邀请兄弟省市部分全国试点地区项目参展。

2. **活动展示：**举办开幕式和闭幕式；组织以分享文明实践志愿故事为主要内容的“江苏志愿之夜”公益演出；组织志愿服务集市和现场互动体验。

3. **创意展示：**集中展示各地各部门制作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公益广告、文化创意产品等。

4. **线上展示：**搭建网上展厅，多媒体展示志交会成果；邀

请中国文明网、新华网、人民网等中央网络媒体报道志交会，省级重点网络媒体开展网络直播活动。

5. 线下展示：组织现场观摩，实地考察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优秀志愿服务社区、志愿服务标准化站点和相关活动阵地等，促进场内场外互动交流。

## （二）资源对接

1. 项目推介：集中发布一批体现新时代文明实践要求、贴近基层群众需求的优秀志愿服务项目。

2. 项目洽谈：组织和引导基金会、爱心企业和人士、专业社工机构与重点志愿服务项目提供方对接洽谈。

3. 项目签约：组织基金会、爱心企业和人士、专业社工机构与志愿服务组织签约合作，扶持一批重点志愿服务项目。

## （三）交流分享

1. 志愿论坛：围绕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的理念思路、队伍建设、项目设计等，邀请志愿服务领域专家学者、优秀社会组织代表等专题研讨。

2. 主题沙龙：围绕如何扎实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邀请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有关负责人、优秀志愿服务组织代表和骨干志愿者等交流经验做法，分享心得体会。

## 五、组织形式

###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民政厅、团省委

**协办单位：**省社会志愿服务活动协调小组成员单位、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承办单位：**扬州市委宣传部、扬州市文明办、扬州市民政局、共青团扬州市委

## （二）任务分工

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负责统筹志交会的总体策划、组织实施、社会资源动员、优秀项目评审、社会宣传等工作，协调省直有关部门（行业）的志愿服务项目参展，指导各设区市、试点地区做好项目申报、资源对接、参展组织、成果运用等工作，协调省主要媒体做好志交会相关宣传报道工作。

省民政厅负责指导各地民政部门做好项目申报发动，组织专业社工机构和各类慈善基金会参与志交会相关活动，指导有关社会组织与志愿服务项目进行资源对接，指导各地将优秀参展项目纳入公益创投、公益创业范围，列入面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目录清单，加强专业社工机构与志愿服务组织的合作联动。

团省委负责组织指导省部属高校、企业、省级机关各类青年志愿服务组织进行项目申报，负责团属社会资源动员及对接工作，指导各地团委做好项目申报发动工作，组织青年志愿者代表参加现场观摩，具体负责省直展区布展工作。

省社会志愿服务活动协调小组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负责做好省级层面本单位、本系统志愿服务项目的筛选、申报和参展工作。

各设区市和 27 个试点县（市、区）党委宣传部、文明办牵头负责本地区项目遴选、资源对接、展区布展工作。

扬州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会同市相关部门做好场地保障、活动组织、会务安排等各项具体工作。

## 六、推进步骤

1. 申报推荐（5 月 15 日前）。各地各有关部门（单位）组织开展各具特色的项目征集活动，广泛动员各类志愿服务组织进行项目申报。

在此基础上，各设区市党委宣传部、市文明办会同市民政局、团市委对申报项目进行筛选，择优向省文明办推荐 20 个左右参展项目（不含全国和省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地区项目），全国和省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地区择优推荐 6 个左右参展项目（由设区市汇总后统一向省文明办推荐）；省社会志愿服务活动协调小组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可向省文明办推荐 1—2 个参展项目，联系人：杨娟，025-88802696，jszjh\_p@126.com。省部属高校、企业及省有关部门（单位）可择优向团省委推荐 1—2 个参展项目，项目资源多的部门（单位）可适当放宽。联系人：

王晓宇，025-83393597，jsvol@163.com。

2. 前期对接（6月中旬前）。各地各有关部门通过举办项目推介会、对接会等形式，组织社会资源与申报项目进行对接，力求形成一批合作成果。

3. 进场布展（7月3—5日）。按省直展区、设区市展区、试点地区展区、特邀展区进行布展（展位分配和具体参展事项另行通知），同步搭建网上展厅。

4. 公益演出（7月5日晚）。举办“江苏志愿之夜”公益演出。

5. 集中展示（7月6—7日）。举办志交会开幕式、闭幕式，组织人员观展、精品项目集中推介，开展项目签约、志愿论坛、主题沙龙、服务体验、志愿服务集市、现场观摩交流等活动。

6. 项目跟踪（7月8日—）。各地各有关部门对签约项目进行跟踪，动态掌握项目实施情况及进展成效，指导做好项目总结、评估和成果运用推广工作。

## 七、参展项目条件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围绕本次志交会主题，抓好志愿服务项目筛选，参展项目应具备以下条件：

1. 项目定位明确，体现新时代文明实践要求，获得群众普遍欢迎和认可。

2. 项目具备完整的工作方案、规范的管理制度、科学的

运作模式。

3. 项目持续稳定开展，参与人数有一定广泛性，参与活动的注册志愿者原则上不少于 10 人。

4. 项目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和示范性，可复制、可推广。

已在往届志交会上参展过的项目原则上不再参加，项目内容、形式确有拓展或创新的，可重点对其拓展创新部分予以展示。

## 八、奖励资助

1. 经综合评审，从所有参展项目中评出金奖、银奖、铜奖项目和优秀项目若干，对获得金奖、银奖、铜奖的项目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

2. 对志愿服务项目给予支持的企业、慈善基金、社工机构等，颁发“爱心单位”牌子。

3. 对宣传发动、资源对接、参展布展等方面工作突出的地区和部门（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

## 九、工作要求

1. **强化组织发动。**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把办好志交会作为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的重要抓手和有效载体，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方案、精心组织实施。要按照工作职能和责任分工，认真做好项目申报、宣传展示、资源对接、交流体验等各项工作，激发广大志愿服务组织和志愿者的参与热情，把贴近百姓需求、服务社会发展的优秀项目

发掘出来，把扎实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的有效经验、管用方法总结展示出来，最大限度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最大限度扩大志愿服务的社会影响力。

2. 注重务实办展。要加强布展策划，结合各自展区功能定位，重点展示好项目的队伍组建、实施运营、资源集聚等深层次内容，提升展陈品质内涵。要创新手段、载体和方式，加强志愿文化传播，生动展示志愿团队、志愿者的风采，努力做到展陈形式与内容有机统一，着力提高志交会实际效果。要坚持节俭集约原则，倡导绿色办展，力戒形式主义、铺张浪费。

3. 推进资源对接。要着力做好推介和对接，广泛动员爱心企业、慈善基金、互联网公益平台等与志愿服务组织携手合作，努力扩大资源对接的成果。要将具备条件的参展优秀项目优选纳入公益创投、公益创业范围，列入面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目录清单，进一步增强项目造血能力。

- 附件：1.第四届江苏志愿服务展示交流会申报项目表  
2.第四届江苏志愿服务展示交流会项目申报书  
3.第四届江苏志愿服务展示交流会申报项目汇总表  
4. 省社会志愿服务活动协调小组成员单位和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名单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江苏省文明办



江苏省人民政府



共青团江苏省委

2019年4月4日

附件 1:

## 第四届江苏志愿服务展示交流会申报项目表

所在设区市、县（市、区）或部门（单位）\_\_\_\_\_

项目名称			
实施组织名称			
项目类别	理论宣讲类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服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服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与科普服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促进与体育服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发展类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服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实施区域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参与志愿者数		核心人员数	
项目实施时间		已实施时间	
受益对象		预计受益人数	
项目预算 (元)		拟申请支持资金 (元)	
拟申请支持 资金明细	示例： <u>1. 宣传册 200 本×10 元，2000 元；</u> <u>2. 交通、午餐等人员基本补贴，2000 元；</u> <u>合计 4000 元。</u>		

<p>项目内容 (100字以内)</p>	
<p>预期效果 (100字以内)</p>	
<p>项目特色(创新性、 可推广性) (100字以内)</p>	
<p>审批意见</p>	<p>同意该项目参加第四届江苏志愿服务展示交流会。</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 年 月 日</p>

说明：1. 需逐项填写清楚；2. 实施区域具体到 XX 市 XX 区；3. 项目实施时间具体到 X 年 X 月；4. 审批意见由各设区市、试点县（市、区）文明办或省有关部门（单位）填写。

附件 2:

## 第四届江苏志愿服务展示交流会项目申报书

(模板)

### 一、实施组织概况

组织宗旨、服务范围、活动品牌、在志愿服务领域发挥的作用和已有经验、所获荣誉等（200 字左右）

### 二、项目实施方案

1. 项目产生的背景及其独特性（200 字以内）

2. 项目主要内容、实施地域、受益对象人群及数量（200 字以内）

3. 项目实施步骤安排：时间、地点、具体活动内容、活动措施及资金安排等（300 字以内）

4. 项目拓展计划：资源拓展及营销拓展策略（300 字以内）

5. 项目已取得成效及社会现实意义（300 字以内）

6. 项目宣传计划（200 字以内）

附件 3:

### 第四届江苏志愿服务展示交流会申报项目汇总表

填报单位: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组织	执行负责人	联系方式
1					
2					
3					
4					
5					
6					
7					

注:本表供申报项目汇总使用,请于2019年5月20日前将本表及附件1、附件2一并报送至jszjh\_p@126.com。

## 附件 4

# 省社会志愿服务活动协调小组 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联席会议 成员单位名单

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委政法委、省委网信办、省教育厅、省科学技术厅、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司法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广播电视局、省体育局、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省科协、省文联、省残联、省红十字会、省老龄办